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暨管理學院航運管理學系 翁一鳴助理教授捐贈獎學金實施辦法

98.1.13 系務會議決議通過
106.03.16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06.06.06 海運暨管理學院會議通過
106.11.28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06.11.30 海運暨管理學院會議通過

- 一、翁一鳴 助理教授 本著回饋社會，嘉勉勤奮求學的清寒學子，每學年提供 1 萬元獎學金，共計 30 萬元，以鼓勵優秀學子努力向上、培育海運人才之目的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每學期提供航運管理學系 1 名學生，得獎學金 5,000 元，故計每學年提供航運管理學系 2 名學生。
- 三、申請條件：
 1. 凡本校航運管理學系學生，操行及前一學期學科平均成績 70 分以上，擇優錄取。
 2. 家境清寒優先。
- 四、有關申請手續、獲獎人評定及獎助學金核發細節悉依本校現行規定辦理，請見附件。
- 五、獎學金之撥付：辦法通過後全數一次撥入校務基金。
- 六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同意、院務會議核備後實施。